附件2

比选评分表

一、资格评审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是否提交 | |
| 资格要求 | 1.营业执照（副本） | 是□ | 否□ |
| 2.真实性承诺书 | 是□ | 否□ |

二、商务及技术方案评审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 |
| 报价部分  （10分） | 以参选单位的平均报价为基准，实际报价低于平均报价，以及高于平均报价百分之五以内的不扣分；实际报价高于平均报价百分之五的，根据偏离度按比例扣分，每高出百分之五扣2分，直至扣完为止。报价需罗列预计支出明细，未列明细的不得分。 |  |
| 商务部分（40分） | 1.人员要求（20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的，得8分，否则不得分。（2）项目团队成员（不含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注册咨询工程师执业资格的，每有一个得3分，最多得12分。（序号（1）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序号（2）需提供职称证书或注册咨询工程师电子登记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鲜章。） |  |
| 2.业绩要求（20分）  参选单位开展过相关政策研究、规划编制或项目策划的，每提供一项得5分，最多得20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 |  |
| 技术部分（50分） | 1.对工作方案的认识及分析（10分）  对提升我市城市综合形象相关内容认识准确、理解充分、分析到位等情况进行打分。优秀得10分，良好得8分，较好得6分，一般得4分，大部分不合理得2分，完全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 |  |
| 2.大纲结构（15分）  对方案编制大纲结构的科学性、全面性、合理性等情况进行打分。优秀得15分，良好得12分，较好得9分，一般得6分，大部分不合理得3分，完全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 |  |
| 3.对实施方案的技术措施（15分）  对城市综合形象提升具有较强的针对性，提出的工作思路、任务目标、工作重点、措施举措、重大工程切实可行等进行打分。优秀得15分，良好得12分，较好得9分，一般得6分，大部分不合理得3分，完全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 |  |
| 4.项目进度计划及组织措施（5分）  对在要求的时间阶段内对项目各阶段时间周期及各阶段完成的项目内容有详尽的描述，且人员等设置配置情况进行打分。优秀得5分，良好得4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2分，大部分不合理得1分，完全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 |  |
| 5.申报资料质量（5分）  对申报资料的完整、齐备性等进行打分。优秀得5分，良好得4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2分，大部分不合理得1分，完全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 |  |
| 合计得分 | |  |